

**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白蚁防治药物采购项目
更正公告**

致各潜在供应商:

现对项目“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白蚁防治药物采购项目”（下称本项目）做出如下更正:

1、将“供应商特殊资格条件 7.1”更正为: 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《农业经营许可证》或《农药生产许可证》。

2、本项目询价文件“第五章 询价项目技术和商务及其他要求 ★（一）技术参数”更正为:

货物名称	技术参数	数 量 (吨)
吡虫啉悬浮剂	1.质量浓度 (g/L): 350±17; 2.剂型: 悬浮剂; 3. pH 值范围: 6—9; 4. 悬浮率: ≥95%; 5. 毒性: 低毒; 6. 外观: 可流动、易测量体积的乳白色液体; 7. 包装: ≤20 公斤/桶 (塑料桶)。	5 吨
吡虫啉悬浮剂	必须具有农药产品所具有的三证 (农药生产许可证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)	

3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为: 2021 年 4 月 22 日 10: 00 (北京时间)

4、上述更正问题如在询价文件中有冲突的请以本次更正为准, 询价文件中涉及到本次更正问题的请以本次更正为准, 请各潜在供应商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时做出相应调整。

采购人: 成都市青白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采购代理机构: 四川省富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16 日

